



明光市“爱不释手”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室



明光市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一站式”办案中心

奏响平安乐章, 铸就幸福明光



潘村镇“一站式”矛盾纠纷调处中心之府院联动工作室



明光市青少年教育基地



社区矫正对象集中警示教育

在幸福明光,享生活之美。近年来,明光市高度重视平安建设,持续加强社会治理水平,平安明光建设犹如一曲激昂的交响乐,奏响了和谐与幸福的旋律。

从潘村镇“一站式”矛盾纠纷调处中心的高效运作,到“银杏伞”未检工作品牌的熠熠生辉,从“爱不释手”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工作法的温情守护,再到明光市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的深远影响……每一个音符都凝聚着无数人的心血与智慧,共同谱写了“幸福明光”的壮丽乐章。

走进潘村镇“一站式”矛盾纠纷调处中心,仿佛进入了一个矛盾化解的“枢纽站”。这里汇聚了各方力量,将原本分散的调解资源进行了有效整合。无论是邻里间的小摩擦,还是涉及土地、财产等复杂的纠纷,调处中心都能有条不紊地进行处理,化解矛盾纠纷。

2022年以来,潘村镇积极探索社会治理新模式,大力推进“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建设,加快推进以政治引领、法治保障、德治教化、自治强基、智治支撑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在全镇形成平安有保障、社会有秩序、服务有质量、群众有幸福的和谐氛围。2024年以来,通过各种渠道排查各类矛盾纠纷63起,受理调处矛盾纠纷57起,调解成功42起,其中涉访矛盾纠纷10起,群体性纠纷4起。为构建“平安潘村”“和谐潘村”筑牢了第一道防线。

明光,也称嘉山,“嘉·家”同行护“未”光明寓意延续明光城市标志,以大“嘉”庭推动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大保护”融合发力,切实构筑起关爱保护未成年人的大格局,齐心协力共同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丁某因故被判处有期徒刑,缓期执行。高考后,虽然收到高校录取通知书,但是其担心因被判刑而被学校拒收,明光市社区矫正局得知该信息后及时和录取学校取得联系,因学校对社区矫正对象有误解,在坚持不懈的努力下,校方同意以腾讯会议的形式沟通解决此事。借此机会明光市社区矫正局耐心地宣传了社区矫正法关于社区矫正对象就业就学不受歧视以及丁某强烈的求学欲望,最终校方同意接受该生正常

报到注册,现该生已顺利毕业并就业。从罪犯到大学生、到企业员工,丁某脱胎换骨般的转变,折射出明光市社区矫正工作的巨大成就。而以推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理念,明光市人民检察院创新打造的“银杏伞”未检工作品牌,也用过硬的本领“护苗”成长。

工作者们以法为基,以爱为魂,用心呵护着每一个未成年人的成长。他们不仅深入校园,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让法治的种子在孩子们的心中生根发芽。同时,对于涉罪未成年人,坚持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通过心理辅导、亲情教育等方式,帮助这些孩子重新找回人生的方向。在“银杏伞”的庇护下,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得到了有效保障,他们的未来充满了希望与阳光。

坐落于明光中学的明光市青少年教育基地,于2020年9月建成,2023年11月,被省教育厅、省司法厅、省法宣办命名为安徽省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这里通过丰富多样的展示形式,如图片、案例、多媒体等,向青少年们生动地展示了法律的威严与公正。青少年们在这里可以亲身感受法治的力量,学习法律知识,增强法治意识。基地不仅是一个学习的场所,更是一个培养青少年法治思维的摇篮。

聚焦家庭这个“小细胞”,在排查化解婚姻家庭纠纷领域积极开展探索与实践,有力贴合《民法典》中关于“离婚冷静期”的相关内容,明光市创新打造了“爱不释手”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工作法,宛如一缕清风,为那些在婚姻家庭中遭遇困境的人们带来了温暖与希望。从“情”字出发,再深度融合“理”“法”,以调解家庭“小矛盾”助推社会“大治理”,以小“家”和促大“嘉”安。

平安明光建设的这些举措,相互辉映,共同构成了一幅和谐、稳定、幸福的社会画卷。这些工作的背后,是明光市委、市政府对民生的高度关注,是各部门的通力合作,是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参与。正是因为有了他们的努力与付出,明光才会变得越来越美好,人民的生活才会越来越幸福,也让“幸福明光”的乐章持续奏响在这片充满希望的土地上。

赵昕 记者 胡昊 吴承江